

##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资产拍卖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资产拍卖概述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化股份”或“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委托广西万诚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诚拍卖”）对公司两项资产包进行公开拍卖（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在 2019 年 11 月 2 日进行的公开拍卖中，资产包二（以下简称“资产包”）因在规定时间内无竞买人应价而流拍，公司及管理人于 2019 年 11 月 2 日再次委托万诚拍卖对资产包进行公开拍卖。（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拍卖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 二、资产拍卖依据

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财产管理方案》（以下简称“《财产管理方案》”）（详见公司管理人 2018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分别表决通过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详见公司管理人 2018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和《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2018 年 11 月 26 日，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桂 02 破 2 号之五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详见公司管理人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根据《重整计划》，公司须对拟剥离的低效资产进行处置。

公司剥离低效资产的程序依据《财产管理方案》的规定执行。对于通过拍卖方式变价的财产，以不低于评估报告确定的清算状态下快速变现价值为第一次拍卖保留价。拍卖未能成交的，管理人可以通知拍卖机构降低保留价再次拍卖，每次降价幅度不超过前次保留价的 20%。经过两次降价，第三次拍卖仍未成交的，管理人可以决定继续降价拍卖，或者经柳州中院许可后采取公开变卖、协议转让等方式变价。

### 三、资产拍卖情况及其结果

万诚拍卖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 10:00 时在柳州市晨华路 12 号盛丰国际 1 栋 3 楼 1 号拍卖大厅对公司上述资产包进行了再次公开拍卖。

本次拍卖的标的资产包，为公司其他低效资产，包括对外债权、机器设备以外的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股权，合计账面净值 84,998.39 万元，评估值 50,133.19 万元，快速变现估值 37,569.37 万元。在 11 月 2 日进行的第一轮拍卖中，资产包经过三次拍卖因无人应价而流拍。本轮第一次拍卖在上轮第三次拍卖的保留价基础上降价 20%作为起拍保留价，即起拍保留价为 19,235.52 万元，第一次拍卖在规定时间内无竞买人应价。后公司管理人现场通知万诚拍卖两次调低保留价 20%，但在规定时间内仍无竞买人应价，本次拍卖流拍。

### 四、对资产包的后续拍卖安排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公司及管理人将第三次委托万诚拍卖对本次流拍的资产包进行公开拍卖，公开拍卖定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 10:00 时在柳州市晨华路 12 号盛丰国际 1 栋 3 楼 1 号拍卖大厅进行，报名截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15 日 16 时，展示期间：公告之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4 日止。拍卖标的内容、竞买保证金金额、竞买人条件等均与第一次拍卖公告（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中资产包二的相应内容一致。

符合竞买条件的有意竞买者，请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 12:00 前将相应竞买保证金转入柳化股份管理人指定账户（户名：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开户银行：建行柳北支行；账号：45050162515300000245），应注明“资产包竞拍保证金”，并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 16:00 前携带有关资料至万诚拍卖查看资料、安排看样、办理竞买登记手续。逾期办理或未办理的，将不具有参与本次竞买的资格。

### 五、风险提示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1 日